

证券代码：833580

证券简称：科创新材

公告编号：2023-052

洛阳科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上海道地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	16,373,523	19.0390%	北交所上市前取得

二、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上海道地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不高于 16,373,523	不高于 19.0390%	协议转让	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	根据市场价格确定	北交所上市前取得	经营需要

（一） 拟在 3 个月内卖出股份总数是否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

是 否

上海道地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 16,373,523 股，持有比例 19.0390%，拟通过协议转让向程鹏转让 8,300,000 股股份，向徐韦楠转让 8,073,523 股股份，合计拟协议转让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9.0390%。

股东拟在 3 个月内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总数可能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后续有新的进展，公司会及时公告。

（二）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三）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洛阳科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5%以上股东作出如下承诺：

1、自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在锁定期满后，本人将按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的方式进行减持。

3、自公司审议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公司完成股票发行并进入北交所之日，将根据《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本人在上述期间新增股份，本人将于新增股份当日向公司和保荐机构报告，并承诺在办理完成新增股份限售前不转让新增股份。

4、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监会或北交所对股票减持以及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本次减持不违反上述承诺。

三、 减持股份合规性说明

本次拟减持股东不存在《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第 2.4.8 条规定不得减持的情形。

四、 相关风险提示

（一）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减持计划系股东自身经营需要，减持计划的实施具有不确定性，减持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五、 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道地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拟减持洛阳科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洛阳科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0 日